

浙江外国语学院文件

浙外院〔2013〕4号

浙江外国语学院关于印发《社会服务工作 行动计划（2013-2015）》的通知

各部门、学院（部）、直属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和《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
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全面提升学校社会服务的能力与
水平，学校研究制定了《浙江外国语学院社会服务工作行动计划
（2013-2015）》，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单位实际，采取切实
有效的措施，认真贯彻，推进落实，确保学校社会服务工作取得
实效。

浙江外国语学院

2013年1月21日

浙江外国语学院社会服务工作行动计划（2013-2015）

社会服务是大学重要职能之一。《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指出：“高校要牢固树立主动为社会服务的意识，全方位开展服务。”党的十八大更是站在战略和全局的高度，把教育放在改善民生和加强社会建设之首，提出“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党和国家对高等教育的改革发展提出了新的希望与要求，办人民满意、社会需要的大学，为国家区域经济建设提供优质服务，已成为高校义不容辞的历史使命与责任。

长期以来，学校十分重视社会服务工作，特别是在服务基础教育方面，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得到了社会的广泛认可与高度评价。学校改制为浙江外国语学院后，发展面临着新的形势和任务，同时也迎来新的机遇和挑战。为顺应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新趋势，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对高等教育的新要求，回应人民群众对学校改革发展的新期待，着力增强学校社会服务能力，全面提升学校办学水平，特制订本《行动计划》。

一、指导思想、总体思路与主要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和《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精神为指导，坚持立足浙江服务发展、发挥优势突出特色，以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为主线，把社会服务工作纳入到学校特色发展的总体布局中，统筹规划，完善机制，整合资源，协同推进，在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中彰显学校的独特地位。

（二）总体思路

要把社会服务作为学校党委行政的重要工作来抓，开展社会服务要与推进学校特色发展有机统一，与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文化传承创新等职能有机结合，要依托学校的学科建设、人才培养、教学与科学研究等工作，通过加强领导、健全制度、构建队伍、强化考核、有效激励等有力举措，进一步巩固和发展传统服务优势，积极培育和拓展特色服务领域，努力打造形成一批社会服务特色与品牌，不断提升学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三）主要目标

从学校的办学定位和发展特色出发，倾力打造教师继续教育服务品牌、多语种译介服务品牌、跨文化交流服务品牌、决策咨询服务品牌，同时，积极做好成果转化型科研服务、发展壮大社会培训服务、拓展合作开发式社会服务、积极参与公益性社会服务等，着力构建具有浙外特色的社会服务新体系，真正确立学校在全省高校社会服务体系中的重要地位，争取政府和社会各方面对学校更多的支持，赢得学校更好更广阔的发展空间，推进学校科学和谐可持续发展。

二、社会服务的重点领域和品牌

（一）巩固传统优势，打造教师继续教育服务品牌

师训干训继续保持省内领先。师训干训一直是学校社会服务工作的传统强项，也将是今后一个阶段内学校社会服务工作的重点。要围绕教师教育重点基地的建设，进一步发挥继续教育专家委员会的指导作用、名师名校长工作站的品牌集聚作用，在完成上级计划和任务的同时，着力向高端、特色培训领域拓展，培育和打造师训干训新品牌、新特色、新优势，在扩大培训量的同时，不断提高培训质量，保持在省内同业竞争中的优势地位。

教学月刊社要在改革中谋发展。教学月刊社是一家经营了多年的教育报刊社，在新形势下，要利用原有品牌优势，积极应战，主动求变；要深度融入市场，盘活现有报刊资源，适时研究调整报刊结构；要坚持编发合一，在进一步拓展业务的同时，积极开拓广告业务；要规范管理，建立健全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扩大业务总量，提高运营效率，不断取得经济和社会效益的双丰收。

（二）依托外语特色，打造多语种译介服务品牌

把浙江介绍给世界。服务高校哲学社会科学“走出去”和浙江文化“走出去”战略，以推介浙江及浙江文化为基本任务，切实做好《把浙江介绍给世界》系列丛书编译工作，为促进浙江国际文化交流作出积极贡献。

提供多语种译介服务。以翻译研究所、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研究所等为依托，整合翻译力量，搭建中外社会科学对话平台，切实增强国际翻译出版合作交流。同时，为政府机构、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提供专业的多语种外语译介服务。

（三）借助教育国际化，打造跨文化交流服务品牌

彰显浙外人文科学国际化成果。继续办好浙江人文大讲堂浙外分讲堂等服务项目，充分彰显学校人文科学的国际化特色，保持鲜明的浙外风格。加强与省国资委、省商务厅等部门合作，组建联合研究团队，开展浙江企业海外发展状况调研，撰写“浙江企业境外投资政策现状与对策研究”等，着手建立浙江企业海外发展案例库。

开展跨文化咨询业务。为地方政府、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提供跨文化咨询服务，尤其是为浙江外贸企业提供目的国文化、

法律咨询服务，帮助更多浙商走向世界。

启动国际公务员培训项目。与中国联合国协会合作，尽早启动国际公务员培训项目，并以此为平台拓展相关业务交流与合作。

（四）发挥学科特色，打造决策咨询服务品牌

鼓励开展决策咨询业务。总结推广旅游规划、教育管理 etc 学科专业在决策咨询服务方面的成功经验，鼓励广大教师走向社会，深入一线，充分利用学科优势、前沿知识，积极开展规划咨询决策类社会服务，尤其是要结合经济社会建设的重点、热点开展对策性研究与服务。鼓励更多的学术骨干、教授团队参与社会、群众性学术团体，在服务社会、服务决策中彰显浙外影响力。

发挥科研平台服务社会的作用。充分运用已建或在建的拉美、阿拉伯、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翻译、国际商务语言与文化、国际旅游与休闲、汉语与文化、品牌传播、中德教育、教育领导与教师教育、计算机应用技术、应用化学、美术·文化创意和德育研究所等研究服务平台，为浙江产业转型升级和社会事业发展提供决策咨询服务。以浙江省实施“四大国家战略”（即浙江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舟山群岛新区、义乌国际贸易综合改革试点、温州市金融综合改革试验区）为契机，鼓励校内单位和个人挖掘潜力，建设特色鲜明、机制灵活、开放共享、创新高效的各类研究机构；条件成熟的研究机构，鼓励其正式注册登记，公开对外开展服务业务。

三、社会服务的其他领域和途径

（一）鼓励产政学研用结合，做好成果转化型科研服务

鼓励科研创新与成果转化。转变思想观念，由单纯重视纵向

科研，向纵向、横向科研并重转变，由单纯重视项目申报向同时重视完成项目并取得高水平成果转变。支持有条件的校内单位或个人与校外单位合作成立产学研用联合研究机构；鼓励师生创新创业。

启动县市全面合作专项行动。在深化学校与武义县全面合作的同时，推进与其他县市合作机制的建设，建立学校与县市产学研用全面合作关系。通过人员培训、技术服务、成果转让、联合研究等形式，与县市部门密切合作，为地方发展贡献力量。

（二）拓宽思路挖掘潜力，发展壮大社会培训服务

积极培育新的社会培训项目。以涉外人才培训学院为基地，全面开展服务外包人才培训、企业人才培训、多语种语言培训等业务，同时，充分利用学校的办学定位与特色学科优势，积极培育新的社会培训项目，广泛开展对外合作办学，力争短期内业务量有明显的增长。

力推社会培训更上新台阶。大力挖掘学校各单位社会培训的潜力，拓宽社会培训业务渠道，尤其要拓展与学校发展方向一致、与学校优势专业有关的社会培训业务。有条件的学院和业务单位可成立专门的培训机构；学院之间可以联合成立跨学科的合作培训机构；继续教育学院可以成立多个业务独立的培训机构，形成全方位开展社会服务的新格局。

寻求合作办学突破。充分利用学校外语、教育等相关专业优势，加大对外合作办学力度，积极寻求与地方政府联合办学，为地区教育事业的发展服务。

（三）盘活学校存量资源，拓展合作开发式社会服务

资产经营扩量提质。资产经营公司要进一步创新服务方式，

增强实力，提升竞争力。在以芳草苑为主营业务的前提下，着力加强队伍建设，提升餐饮服务水平，面向社会拓展新的服务项目。主动拓展发展空间，强调多元发展，尝试将宾馆业务与培训业务、旅游业务相结合，形成训游一体化的服务模式。

后勤服务提升能力。学校后勤服务中心，要充分利用校园办学条件，开发各类服务项目，有效盘活闲置资源，进一步提高服务保障能力。

（四）发挥人力资源优势，积极参与公益性社会服务

开展“社科专家基层行”专项行动。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在全省开展“进村入企、助推发展、强化服务”为主要内容的大走访活动，组织社科专家基层行，积极为基层单位建设、企业发展和广大公众提供社科理论服务和智力支持。

加强纯公益性服务项目的开发。组织师生积极投身于欠发达地区支教活动，投身于各类公益性志愿者活动，投身于省、市重大活动的公益服务，投身街道、社区的各类志愿者公益活动，发挥高校师生的高素质人力资源优势为社会多做贡献。校志愿者协会要进一步加强组织建设，壮大学校志愿者队伍，在学校公益性服务工作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优化学生社会公益服务的管理。加大对学生参加社会实践和社会公益服务的引导力度，探索将学生参加社会公益服务作为必修内容纳入学生社会实践管理体系的可行性，学生在校期间必须参加一定时限的社会公益服务以修得相应的学分，从而把学生的社会公益服务、实践能力拓展与校园文化活动紧密结合起来，促进学生成长成才。

四、计划管理与组织实施

（一）加强领导，明确责任

学校党委行政要把增强学校社会服务能力摆到党政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统筹规划，定期研究，常抓不懈。学校已成立社会工作领导小组，同时，拟适时成立专门的管理机构，统一指导和协调全校社会工作。学校各单位都要充分认识到学校社会工作的重要性，单位负责人要切实负起组织与领导本单位社会服务的责任，切实按照《行动计划》的要求，结合本单位的岗位职责与工作实际，制订相应的实施计划，并相互支持，协同配合，积极有效地开展社会工作。

（二）健全制度，规范运作

加强对社会服务工作的管理，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办法，制订具体的业务流程，强化对社会服务项目的质量监控。严格执行合同管理规定，规范社会服务类项目合同的签订。酌情制定提升社会服务能力的相关配套制度，如协同创新项目管理办法、社会培训机构的设置与管理办法、校级研究机构设置和管理办法、与校外单位合作成立产学研用联合研究机构的管理办法、经营单位资产管理办法、创新团队管理办法、科研项目与经费管理办法、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知识产权管理办法、社会服务人员管理考核办法等，确保社会工作规范有序运行。

（三）构建队伍，完善管理

社会服务经营类人才是学校开展社会服务的重要条件，是不可或缺的人才。要根据学校社会工作开展的情况，有组织、有计划地培养一批思想作风好、科研水平高、技术能力强的社会服务骨干。同时，适当引进具有较强经营能力的社会服务和推广类人才。要积极借鉴兄弟院校的成功经验，建立和完善社会服务

经营类人才人事管理办法，采用灵活用工制度和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保证社会服务经营类人才队伍的稳定与活力。

（四）强化考核，确保落实

建立社会服务评价考核机制，强化社会服务工作的效益考核。由学校相关职能部门牵头，落实各有关单位年度经济目标责任；实行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把社会服务工作的业绩列入年度考核项目；把参与社会服务的教学科研人员的业绩作为晋升、获奖、聘任的条件之一。加强社会服务业务的管理，明确责权利，统一协调，整体推进，争取学校整体效益最大化。

（五）有效激励，协同推进

建立和完善社会服务相关利益分配制度，协调学校、部门、个人三方利益。鼓励科研学术团队和教职工个人申报各类横向课题，或与地方开展合作，对地方合作重大项目，在师资、人员安排方面给予必要的倾斜。支持各二级学院和各经营主体开办各类社会服务项目，合理确定校外合作项目的效益分成比例。同时，学校设立社会服务专项经费，专门用于表彰和奖励在服务地方经济发展中有突出贡献的团队和个人。学校上下要树立大局意识、全局观念，形成全校一盘棋，统筹推进社会服务工作，逐步形成学校社会服务工作繁荣发展的局面。